

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0 年度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0 年度第四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8 月 17 日以专人、邮件或传真方式送达。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的董事 7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7 名（其中委托出席的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冯建因公出差，书面授权委托独立董事余海宗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非独立董事曾邱因公出差，书面授权委托非独立董事曹巧云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由董事长霞晖主持，公司监事、高管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逐项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31 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

露的《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25）以及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31 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6）。

3. 审议通过《关于挂牌转让参股公司股权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31 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挂牌转让参股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7）。

4. 审议通过《关于拟清算注销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31 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拟清算注销控股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28)。

5. 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以挂牌方式增资扩股暨公司放弃增资扩股优先认缴出资权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31 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以挂牌方式增资扩股暨公司放弃增资扩股优先认缴出资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9）。

二、备查文件：

1. 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0 年度第四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0 年度第四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三十一日